



# SRE GROUP LIMITED

## 上置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07)

### 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宣佈，李偉民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由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五日起生效。

上置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李偉民先生(「李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由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五日起生效。李先生由二零零七年六月起出任本公司之首席財務官。

李先生，51歲，於1981年獲得香港中文大學的學士學位，主修經濟，並於1983年獲得Geogia State University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李先生擁有超過二十年的銀行經驗，並著重於中國企業的業務開發及風險管理。彼將負責監察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企業發展及財務事宜。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李先生於過去三年內概無擔任其他上市公司之董事或本集團之任何其他職位。除上文披露的董事職務及職位，李先生概無於本集團擔任其他職位。李先生將收取每年2,200,000港元之酬金，經參考其資歷、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責任、本公司之業績表現及當時市況而定，以及可收取按李先生之表現及公司之業績表現而酌情發放之花紅。彼之委任期為三年，並須按照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輪席告退及重選。

李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連，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涵義，李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

\* 僅供識別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李先生確認並無其他事宜須予提請股東注意，亦無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第13.51(2)(v)條須予披露之資料。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李先生加盟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上置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施建

香港，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施建先生、李耀民先生、虞海生先生、蔣旭東先生及李偉民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永銳先生及金炳榮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楊國榮先生、耿毓修先生及葉怡福先生。